

桃園市議會第1屆第7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朱松偉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目 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產業發展科業務

- (一) 工業區開發及聯繫輔導..... 1
- (二) 工廠管理及輔導，推動工廠綠色化，打造觀光產業聚落..... 2
- (三) 提供企業營運協助及諮詢，表揚卓越企業..... 3
- (四) 輔導運籌商貿產業，提升企業核心能力..... 4
- (五) 亞洲·矽谷產業輔導工作..... 4

二、招商科業務

- (一) 整體招商成果..... 5
- (二) 重大投資成果..... 5
- (三) 建構整體投資環境 6
- (四) 辦理國內招商活動..... 6

三、商業發展科業務

- (一) 桃園購物節..... 8
- (二) 桃園金牌好禮(桃園伴手禮)..... 8
- (三) 2017 金牌好店行銷計畫..... 8
- (四) 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申請補助計畫..... 9
- (五) 振興商圈商機補助計畫..... 9
- (六) 新興商圈輔導..... 11
- (七) 商業稽查業務..... 12
- (八) 公司管理業務..... 12
- (九) 商品標示業務..... 12

四、工商登記科業務

- (一) 商業登記業務 13

(二) 工廠登記業務	13
(三) 公司登記業務.....	14
(四) 電子遊戲場業登記情形	15
(五) 簡政便民服務措施	15
五、公用事業科業務	
(一) 自來水計畫.....	16
(二) 智慧節電計畫	16
(三) 再生能源發展計畫.....	17
(四) 加油站設置及管理工.....	18
六、市場科業務	
(一) 2017 市集繁星計畫.....	18
(二) 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計畫.....	18
(三) 東門市場新建暨永和市場攤商安置計畫.....	19
(四) 中壢第一市場興建工程.....	19
(五) 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20
(六) 辦理 2018 年農業博覽會美食專區.....	20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產業發展業務.....	20
二、招商業務.....	21
三、商業發展業務.....	21
四、工商登記業務.....	22
五、公用事業業務.....	22
六、市場業務.....	23
參、結語	23
【附錄】 經濟發展局各科室主管名單及聯絡方式.....	24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召開第1屆第7次定期會，本人代表經濟發展局報告本局近半年來之工作情形，深感榮幸。

謹就本局各科業務推動情形報告如下：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產業發展科業務

(一) 工業區開發及聯繫輔導

1. 楊梅仁美產業園區開發案：開發單位為得勝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面積 13.74 公頃，規劃產業為綜合性產業(包括製造業、倉儲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等)。本案交通影響評估於 106 年 1 月 6 日原則通過，環境影響說明書及都市計畫變更書圖俟本府環保局及都市發展局擇期再召開審查會。
2. 大園長榮產業園區開發案：開發公司為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面積 9.2675 公頃，規劃產業為物流產業。可行性規劃報告於 104 年 5 月 25 日經審查原則同意，開發計畫業經內政部於 106 年 9 月 20 日同意許可，本局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依產業創新條例施行細則規定檢送相關資料函送經濟部工業局備查，目前工業局審查中。
3. 山隆大園物流產業園區開發案：開發公司為山隆通運(股)公司，面積 6.1845 公頃，規劃產業為運輸及倉儲業產業。本案山隆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向本府提出產業園區報編申請，本局於 106 年 4 月 13 日通過可行性規劃報告書專案審查會議，開發計畫書圖已於 106 年 8 月 17 日函轉至地政局審議，地政局初審完畢已於 106 年 9 月 5 日函送至內政部營建署審核。本案目前尚待內政部營建署排會審查中。(營建署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辦理現勘)。
4. 本府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於 106 年 6 月 24 日共同簽署合作意向書，提供桃園科技工業園區觀塘段 30 地號及 39 地號土地共 6.08 公頃設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桃園產學分部」。並海洋大學業於 106 年 12 月向教育部提出設校計畫，預計設置包括：

海洋環境生態教育中心、觀賞水族技轉育成中心、國際物流育成中心、海洋產業育成及產品化中心及推廣教育中心等，期使透過與海洋大學的合作，帶動桃園產業發展，並為地方的發展圓夢。

5. 本府每季邀集各工業區服務中心、廠商協進會、管理委員會、工業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經濟部工業局及本府各業務相關局處，召開「桃園市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以強化與本市各工業區之間聯繫，推動本市各項與工業區有關政策。針對工業區建築管理、消防、勞工安全、勞動條件、環境及環保政策、園區環境與品質促進等重大措施之協調、推動、規劃與管制事項進行討論，並對各工業區提案議題、會報決議事項，進行列管、協調與追蹤，截至107年1月底止，本會報已受理98件提案(其中97件已協處結案,1件持續列管追蹤)。

(二) 工廠管理及輔導，推動工廠綠色化，打造觀光產業聚落

1. 本府聯合稽查小組依據「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業務成效要點」，自106年10月1日至107年1月31日止，稽查未登記工廠家次共計183次、裁罰件數共計57件、輔導原址登記1家、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二階段核准10家。
2. 為推動轄境內產業朝三低一高（低污染、低耗能、低用水及高附加價值）發展，協助廠商建立自主化節能管理能力及提升綠色技術能力，由產學研界專業人士共30位組成「桃園市工廠綠色化輔導團」，106年度針對節能、節水、綠建築、再生能源及清潔生產等五大領域，進場輔導10家廠商，共輔導20場次。
3. 為因應環境氣候變遷議題，減緩溫室氣體成長，特依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擬定「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改善計畫」協助引進低碳科技、發展再生能源或其他低碳產業，補助本市企業進行節能工程、購置主要節能設備、採行節能技術及防污設備提升費用，本計畫於106年申請廠商10家，9家廠商通過補助審查，共計補助新臺幣383萬652元整。
4. 協助本市豆製品製造業者辦理工廠登記及提升整體產業競爭

力，於 106 年辦理「大溪豆干產業輔導委託專業服務案」，截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輔導訪視 50 家本市豆製品業者並協助 7 家豆製品業者完成工廠登記及臨時工廠登記、3 家業者轉型或遷廠，另辦理豆製品產業觀摩，協助本市豆製品業者進行國內標竿企業學習、體驗產業創新行銷。

5. 106 年下半年試推行「桃園市豆製品產業輔導試辦計畫」，預算總計新臺幣 100 萬元整，補助房地租金及融資利息，協助本市豆製品業者永續合法經營，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補助 2 家廠商，總計 80 萬元租金補助。
6. 本市現有 27 家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17 家為觀光工廠，10 家為產業文化館，其中「郭元益糕餅博物館」、「宏亞巧克力共和國」及「祥儀機器人夢工廠」通過經濟部國際亮點評鑑，本市國際亮點觀光工廠為全台第一。本局持續透過專業團隊訪視及輔導潛在業者轉型觀光工廠，提升桃園觀光產業競爭力。
7. 106 年本市觀光工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共辦理 AR/VR 觀光工廠產業製化科技化導入課程 2 場，每場次計有 60 人參加；觀光工廠海內外推介媒合會暨國際亮點、優良觀光工廠頒獎 1 場。

(三) 提供企業營運協助及諮詢，表揚卓越企業

1. 由市府編列經費，經濟部提供對等協助經費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簡稱地方型 SBIR)，以實質補助分擔中小企業早期研發風險。至 106 年底創造產值超過新臺幣 7 億元、產出 88 件特色商品、取得 23 件發明專利及增加 200 個就業人數。106 年度共受理 102 件申請案，目前已補助 46 案執行中。
2. 為配合本府青創政策，自 105 年 10 月起新增「青年創業者」為核貸對象，實施「桃園市辦理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實施要點」，並持續與信保基金、中小企銀合作辦理「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專案(相對保證專案)，提供創業準備金、營運週轉金、廠設購置金之融資貸款。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累積達 97 件申請案，共 50 案通過核貸，過案率 52%，總貸款金額為新臺幣 6,725 萬元。

3. 針對本市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微型企業，以「創業輔導籌資機制」及「股權籌資」功能，推薦在地企業登錄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創櫃板，接受財務輔導。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已有 8 家企業登錄創櫃板，2 家企業持續接受輔導。
4. 中小企業服務中心 106 年度完成辦理講座、研討會 52 場，參與人次 4,161 人；協助提供企業諮詢 152 家次；協助提供企業投資相關資訊 43,644 家次；訪問廠商 5 家次；協調連繫 79 家次；企業服務志工時數 2,200 小時，服務廠商 801 家次。
5. 106 年 12 月 18 日於市府一樓川堂舉行「第十一屆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頒獎典禮」，肯定企業的傑出表現。得獎企業齊聚一堂展示產品及企業特色吸引各界矚目，也充分展現出桃園產業的多元性。

(四) 輔導運籌商貿產業，提升企業核心能力

本府辦理「桃園市運籌商貿產業示範提升及擴散發展計畫」，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已招募 254 個會員，設置國際運籌商貿法規諮詢服務專線，並於 8 月 26 日至 11 月 25 日辦理國際商貿運籌(物流)管理人才培訓課程，以及於 10 月 13 日與桃園會及香港商會共同舉辦「2017 台港國際城市交流·亞洲矽谷智慧物流高峰會」。

(五) 亞洲·矽谷產業輔導工作

1. 配合行政院核定通過之「亞洲·矽谷推動方案」具體措施—「成立創新研發中心，作為招商單一窗口」，本府刻正辦理「變更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計畫」，包括文中三用地(原為第二種產業專用區)及文小三用地(原為文教用地)。文中三用地面積約為 3.81 公頃，將提供作為「創新研發中心」用地使用，已於 106 年 4 月 7 日通過桃園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並於 9 月 5 日召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9 月 28 日向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第 1 次簡報，現已依委員意見修正計畫內容，刻正由內政部排定都市計畫委員會中。
2. 本市與臺中市 105 年 12 月 23 日簽訂新興合作備忘錄，並於 106 年 12 月 22 日辦理「桃園台中合作-亞洲·矽谷 X 智慧機械 X

航太科技論壇」，藉由桃園市亞洲·矽谷計畫以及台中市智慧機械、航太科技相關議題，透過活動呈現兩市交流之成果，並加強兩市合作基礎。

3. 本府於規劃桃園區「機十五用地」4.7公頃(虎頭山營區)作為桃園發展物聯網創新基地，將作為桃園新創及在地製造聚落之新興技術與應用之研發實證、創新合作、國際新創、研習教育之基地，並提供自駕車試驗場域。於106年11月22日提送「虎頭山物聯網創新基地計畫」，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申請107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城鄉建設-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推動城鄉特色產業園區發展計畫」之創新場域補助，刻由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受理審核中。

二、招商科業務

(一) 整體招商成果

1. 106年10月至12月底止，依本市工商登記統計資料顯示，新增公司及商業登記家數總計2,297家，資本額總計新臺幣28億727萬元。
2. 本市投資服務中心106年10月1日至107年1月5日止，新增用地協尋案計19件，累計總額達258件。
3. 本市投資服務中心106年10月1日至107年1月5日止，新增已有具體投資計畫之重要列管案計1件，為四零四科技(股)公司八德廠新建案，目前處理中計45件。

(二) 重大投資成果

106年10月1日至107年1月5日止，本市投資服務中心已開工、開幕或有重大成果之重要列管案共計以下3件，預估投資金額達新臺幣90億3,000萬元，創造約700個就業機會：

1. 宜家家居(股)公司(IKEA)尋地案

該公司與高鐵局已於106年10月16日正式簽訂「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青昇段434、435地號商業區開發經營案」經營契約。本案總投資金額預估超過新臺幣60億元。建築物預計至少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促進地區經濟發展、對地上鄰里有效提升生活機能、對自然環境朝向環境友善的開發理念，並將

優先提供在地民眾就業機會。

2. 源鮮農業生物科技(股)公司蘆竹新農場案

該公司蘆竹新農場(面積 2,847 平方公尺)已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落成並舉辦啟用典禮，設立科技農場增加生產線及產量，日產目標為 1 萬 2,000 噸至 1 萬 6,000 噸蔬菜。本案總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3,000 萬元，預計創造 100 個以上就業機會，帶動桃園智慧農業發展。

3. 四零四科技(股)公司八德廠新建案

該公司規劃於八德區新建八德廠(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5,000 坪)，已於 106 年 12 月申報開工，廠區規劃以生產工業自動化連網設備為主，並以智慧綠建築、智能製造、人性化工作環境為建廠主軸。本案總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30 億元，預計創造 600 個以上之就業機會，帶動桃園經濟發展。

(三) 建構整體投資環境

1. 幼獅國際青年創業村規劃建置案

為響應中央「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政策，本案將結合「馬達矽谷計畫」引進民間資源打造智慧園區，設置小型試作工廠、Coworking Space 等青創空間，未來將與「虎頭山創新基地」及「中原創業村」形成桃園創業廊道，促進產業創新升級。該案場域基地業於 107 年 1 月 1 日受託管理計畫用地，刻正辦理招商規劃作業，預計 6 月前公告招商。

2. 桃園會展中心規劃籌設案

為配合中央「亞洲·矽谷方案」及「桃園航空城計畫」，本府規劃於高鐵桃園車站特定區內捷運 A19 站旁興建桃園會展中心及國際星級旅館。有關桃園會展中心部分，本府刻正爭取中央興建經費，目前刻正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進行可行性評估作業；另有關國際星級旅館部分，目前已委由廠商辦理先期規劃作業中。

(四) 辦理國內招商活動

1. 【AIoT 人工智慧x物聯網】日本先進技術應用產業升級研討會
為促進臺日企業雙方進行商機交流與技術合作，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假翰品酒店(桃園)，辦理【AIoT 人工智慧x物聯網】日本先進技術應用產業升級研討會，邀請日本標竿企業來台，包括株式会社 OMRON 株式会社、三菱電機株式会社及株式会社 Frameworx 代表，本次研討會共計 21 家企業 36 人報名參與，會後與日商進行一對一媒合會 5 場次，並安排至企業作業現場瞭解實際升級需求。

2. 國泰建設(股)公司及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拜會本府

國泰建設(股)公司李總經理虹明及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副總經理郭文鎧於 106 年 11 月 28 日拜會本府，洽談有關「利台紡織自辦市地重劃」案，國泰建設規劃與外資共同合作進行投資，併討論桃園機場捷運 A18 站站前開發相關議題。

3. 「一期一會·慧聚桃園」2017 桃園日資企業高階聯繫會議

為讓在地日資企業瞭解桃園經濟發展之藍圖，及推展目前日資企業在桃園設立的成果，本府在 106 年 10 月 11 日於市府舉辦「【一期一會·慧聚桃園】2017 桃園日資企業高階聯繫會議」。本次會議以「升級轉型、投資契機」及「日資企業、成功投資」兩大概念為主軸，邀請產官學各領域共約 100 位貴賓進行政策交流，並由臺灣日通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國際貨運部次長田中純夫及台灣華可貴(YKK)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神谷佳尚分享於本市相關投資經驗及成果。

4. 「科技創新·世界樞紐」AR/VR 桃園重點產業發展論壇

未來高科技產業的發展中，AR/VR 已是不可忽視的重點一環，全球產值將增加十倍起跳，爰本府特於 106 年 10 月 12 日舉辦「科技創新·世界樞紐」AR/VR 桃園重點產業發展論壇，廣邀相關企業、公協會、大專院校及研究單位共約 150 位貴賓，共同商討 AR/VR 科技創新發展趨勢。會中由 TAVAR 協會謝京蓓理事長分享長期推動 AR/VR 產業發展的經濟，並請宇萌科技執行長白璧珍及跨視代科技總監蕭富仁分別就 AR 及 VR 之應用及未來發展方向進行短講。

5.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桃園辦事處開幕典禮

外貿協會看到桃園的進步及產業發展潛力，進駐桃園，106 年

12月27日於桃園設立辦事處，貼近桃園廠商提供服務及商機，對於桃園企業擴展全球商機將有很大幫助，更為桃園經貿注入活水增添新動能，透過貿協的幫助與桃園廠商的努力，將能匯聚更多商務活動在桃園進行，帶領企業界邁向國際，找到更大的商機。

三、商業發展科業務

(一) 桃園購物節

1. 106年10月19日至10月22日於巨蛋舉辦為期4天購物節主場展售活動，共招商211攤，吸引8萬3,000人次參與、營業額約新臺幣3,200萬元。
2. 106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辦理購物月活動，發票總登錄金額新臺幣3億1,000萬元。

(二) 桃園金牌好禮(桃園伴手禮)

1. 106年9月23日至9月24日於台茂購物中心「2017桃園金牌好禮初選入圍商品展售會暨第二階段決選」活動，展售37攤，活動二天消費人潮約5,735人，展售會營業額約新臺幣150萬元。
2. 106年9月30日完成「桃園好禮」活動網站初選入圍35家業者網路票選活動，共計2萬,645人次，參與會員數總計6,369筆。
3. 106年11月18日首次以跨縣市前往臺北市台北地下街Y4出口12號廣場舉辦「桃園金牌好禮得獎商品展售會」，宣傳桃園城市地方品牌特色，增加外縣市觀光客好禮知曉度及宣傳。
4. 106年11月27日於臺北世貿一館(捷運5號出口)戶外燈箱廣告完成17家得獎業者聯合廣告上刊作業，宣傳期自106年11月27日至106年12月26日。
5. 106年11月29日完成中國時報、聯合報及自由時報，17家得獎業者聯合宣傳刊登報紙廣告露出。

(三) 2017金牌好店行銷計畫

1. 今年度以「桃園嚴選」理念推出全新桃園三金招牌，整合「金牌好店」、「金牌好禮」、「金牌好棧」三大活動，規劃設計三金

主視覺 LOGO、三金宣傳網站及聯合行銷活動。

2. 計畫執行期間，媒體露出 50 則以上，旅遊及美食雜誌廣編特輯 2 則，經調查店家平均每月營業額成長 2 成以上。
3. 106 年 12 月 13 日與本府新聞處及觀光旅遊局聯合辦理桃園三金頒獎典禮。

(四) 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申請補助計畫

1. 本局 106 年辦理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補助，獲得產業界熱烈回響，受補助案件計有 41 件，核實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241 萬 6,167 元，透過企業參加工商展覽，增加桃園優質商品能見度及知名度，拓展國內外商機。
2. 為響應全球化市場，改善企業單打獨鬥個別參展之有限力量，提升參展整體效益及桃園形象整體呈現，鼓勵企業積極組團參加國際工商展售活動，本局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修正「獎勵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申請補助要點」。107 年度參展補助計畫預算新臺幣 300 萬元，預定於 107 年 1 月底開放申請。

(五) 振興商圈商機補助計畫

1. 106 年度受補助商圈計有 8 處，核實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00 萬元，主要辦理活絡商圈行銷活動，藉以凝聚商圈店家向心力及集市效果，提升商圈知名度。
2. 106 年度活動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臚列如下：
 - (1) 中壢中平商圈：於 106 年 7 月 23 日邀集全國高中舉辦「全國熱舞高校-中平嘻哈祭」熱舞競賽活動，吸引超過 50 間學校組隊參加，超過千人聚集舞動中平路，宣傳影片觸及人數超過 300 萬人次，成功拓展商圈知名度。另結合在地 60 間店家參加「犀壠角落創意店家競賽」，共募集超過 2.2 噸衣物送往緬甸，並以創意佈置、環境保護與公益回饋，共同提升商圈整體質感，活動期間創造店家滿意度 93.4%、消費者滿意度 89.6%。
 - (2) 中壢六和商圈：搭配萬聖節慶主題，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辦「百變驚像獎-萬聖鬼王遊六和」活動，以家庭族群、變裝秀競賽與踩街遊行的方式，結合在地店家推出商圈優惠及消

費抽獎，帶動商圈人氣及買氣，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500 萬元(30%)、來客數約 5,000 人、店家滿意度 90%及消費滿意度 90%。

- (3)中壢中原商圈：結合中原大學與在地店家於 9 月份開學季辦「中原食衣節—問鼎中原—泰好康」活動，推出商圈導覽迎新影片、印製商圈手冊及導入商圈 APP，提供學子中原商圈店家資訊，並於 106 年 9 月 16 日、23 日與中原大學學生會合作，舉辦快閃踩街活動，形塑商圈活動亮點，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500 萬元(20%)、來客數約 2 萬人、店家滿意度 80%及消費滿意度 80%。
- (4)桃園站前商圈：結合在地店家婚紗業、美容美髮業、百貨公司等特色，看準六月新人結婚潮商機，於 106 年 7 月 1 日舉辦「桃園站前商圈—幸福六月婚」特色婚紗走秀，提供桃園新人豐富選擇資訊，活絡商圈經濟，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210 萬元(20%)來客數 4,126 人、店家滿意度 100%及消費滿意度 91%。
- (5)桃園藝文商圈：桃園藝文特區各式藝文展演活動盛行，為使商圈更加蓬勃發展，於 106 年 6 月 25 日舉辦「桃園爵響—夏日藝起來」爵士啤酒節活動，活動參與人數達 1,000 人次，不僅讓民眾感受心曠神怡的爵士音樂，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200 萬元(20%)、來客數約 2,000 人、店家滿意度 90%及消費滿意度 85%。
- (6)桃園博愛商圈：以「共好、共善、共享」為核心價值、活絡商圈為主要目標，透過舉辦「老街區好生意—鬥陣來做伙」活動，協助媒合商圈屋主與創業者洽談合作方式，整合商圈資源協助行銷宣傳，降低店家進駐商圈門檻。本計畫已成功吸引 4 家年輕創業者示範店家進駐，並於 106 年 9 月 27 日辦理「博愛子弟回娘家暨點示範店家開幕式」，邁出商圈文創轉型的第一步。
- (7)龍潭龍元宮商圈：結合在地廟宇龍元宮於五穀爺聖誕(農曆 4 月 26 日)106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8 日止辦理「2017 年五穀爺

文化季」活動，引進兒童劇團說傳統故事、民歌演唱及晚會表演等，透過創新與傳統的結合，讓傳統廟慶有新風貌，吸引年輕族群走進商圈，提升商圈知名度，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200 萬元(20%)、來客數約 3,000 人、店家滿意度 85%及消費滿意度 85%。

(8)大溪商圈：以散步、體驗及探索為設計主軸，辦理「大溪老街-巴洛克生活節」活動，透過串連 30 間在地店家，讓民眾以尋寶闖關集章換贈品及購物摸彩活動，搭配多點式表演，體驗大溪老街特有巴洛克建築特色，提升商圈知名度，打造商圈品牌印象，活動期間營業額成長約新臺幣 500 萬元(20%)、來客數約 1 萬 5,000 人、店家滿意度 80%及消費滿意度 80%。

3.107 年度振興商圈商機補助計畫預算新臺幣 300 萬元，於 107 年 1 月 2 日起至 3 月 2 日止開放受理申請。

(六) 新興商圈輔導

針對捷運 A8 商圈、楊梅商圈、八德商圈，進行第二年度專案輔導，挖掘在地特色，舉辦商圈店家行銷推廣系列活動，透過行銷活動推動店家參與，扶植三新興商圈上軌加入重點行列；輔導作為分述如下：

1. A8 商圈：推出商圈優惠筆記，共露出 43 家店家資訊，提供 30 店家消費優惠，106 年 8 月 5 日至 9 月 30 日舉辦「樂遊 A8 集樂尋關」系列行銷活動，並結合商圈主視覺，共製作商圈會員店家識別牌共計 55 面，凝聚商圈向心力，提升品牌形象。
2. 楊梅商圈：推出楊梅商圈折頁，共露出 37 家店家資訊，提供 24 家店家消費優惠，106 年 8 月 20 日至 27 日舉辦「楊梅悠遊·彩街童樂」系列行銷活動，並結合在地特色繪製大型立體街區彩繪，提升商圈知名度。
3. 八德商圈：推出商圈優惠手冊，共露出 46 家店家資訊，共提供 24 家店家消費優惠券；並於 106 年 11 月 12 日至 11 月 25 日舉辦「八德商圈-吃喝玩樂馬拉松」系列行銷活動，結合資訊科技 APP 及 Beacon 的應用，加深民眾對商圈店家的印象。

4. 復興區商圈前期規劃為推動復興區商圈發展，透過了解當地意見領袖等各方需求，並整合專業團隊之建議，完成復興區商圈基礎資源盤點，及包含軟、硬體之復興區商圈短、中、長期發展規劃報告。

(七) 商業稽查業務

聯合查報小組 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1 月份度共稽查 411 家次，經查獲違反商業相關法規者計裁處 39 家次，將持續輔導店家改善，遏止不法業者，以維護消費者權益，確保公共營業場所安全。

(八) 公司管理業務

1. 命令解散業務

(1) 106 年 10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公司設立登記後 6 個月仍未開始營業、或未辦妥停業登記卻自行停止營業 6 個月以上者，經本局函請該等公司限期申復，惟逾期未提出申復或申復無理由之公司計有 110 家，將依公司法第 10 條依職權命令解散。

(2) 逾期未辦理解散登記之公司計有 124 家，將依公司法第 397 條依職權廢止公司登記。後續將持續函請涉有公司法第 10 條規定之公司辦理變更登記或解散登記，確保已無營業之空殼公司家數縮減至零。

2. 股款資金查核

總計查驗 49 件，3 件因公司停業依法暫停資金查核，26 件完成結案，其餘 20 件持續辦理中。

3. 資產不足抵償負債案

總計查核 1 件，全數辦理結案，本府將持續依公司法進行各項查核作業，以維護公司股東權益。

(九) 商品標示業務

106 年 10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總計查核 1,203 件，不合格案件計有 338 件，不合格率 28%。不合格案件已由本府輔導改正或下架辦理結案者 158 件，其餘 180 件函請業者限期改正及輔導中，屆期未改正者，將依商品標示法第 15、16 條

裁處罰鍰或命其下架，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工商登記科業務

(一) 商業登記業務

1.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商業登記總家數達 5 萬 2,779 家，與去年同期 5 萬 739 家，增加 2,040 家，成長 4.02%，成長率呈現正成長。本局除受理臨櫃登記外，亦提供臨櫃預約、超商服務、線上一站式申辦、郵寄等其他多元申辦方式，提供民眾便利性及高效率服務。商業登記成長率及家數如下：

單位：家

類別	106 年 1 月	107 年 1 月	增加數	成長率
商業登記	50,739	52,779	2,040	4.02%

2.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商業登記治安顧慮行業家數為：按摩業計 82 家、美容美髮業計 1,319 家、飲酒店業計 6 家、傳統整復推拿業計 50 家、瘦身美容業計 69 家，共計 1,526 家。
3.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商業登記特定行業家數計 81 家(其中視聽歌唱業計 48 家、特種咖啡茶室業計 8 家、舞廳業計 1 家、舞場業計 3 家、酒家業計 7 家、酒吧業計 10 家、三溫暖業計 0 家、理髮業 4 家、夜店業計 0 家)；資訊休閒業計 16 家。

(二) 工廠登記業務

本局除工廠登記單一服務窗口外，亦提供行動工商臨櫃預約窗口、及工廠抄錄登記事項當日領件窗口，主動協助業者辦理工廠登記、影印抄錄登記事項業務、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並輔導轄區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已於 104 年 6 月 2 日申請截止）。

1. 工廠登記

- (1)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工廠登記總家數達 1 萬 1,303 家，與去年同期 1 萬 1,048 家，增加 255 家，成長 2.31%，成長率呈現正成長；工廠登記成長率及家數如下：

單位：家

類別	106 年 1 月	107 年 1 月	增加數	成長率
工廠登記	11,048	11,303	255	2.31%

(2) 106 年度受理現場抄錄影印登記事項 713 件，上年度受理 621 件，增加 92 家，成長 14.81%。

2. 核准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

依據經濟部發布「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等規定審查興辦工業人提報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自 85 年起至 106 年 12 月止，共計核發工業用地證明書 186 件，擴展面積達 160.13 公頃。

3. 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

(1) 於 99 年 10 月 26 日及 103 年 3 月 18 日二次開放受理未登記工廠申請補辦臨時工廠登記。凡 97 年 3 月 14 日前已存在的低污染未登記工廠，應於 104 年 6 月 2 日前向本府提出申請，通過審查者，給予至 109 年 6 月 2 日止輔導期，期間免除區域計畫法、都市計畫法及建築法相關處罰規定。

(2) 自 99 年 10 月 26 日至 104 年 6 月 2 日止，本局共受理 929 件，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通過第 1 階段書面審查者計 642 件，通過第 2 階段實質審查者計 388 件。

(3) 另為有效納管並輔導未登記工廠，經濟部刻正進行第 3 次開放臨時工廠登記之修法，目前已於立法院第 1 讀通過，本局將持續追蹤修法進度，並適時反應廠商意見予經濟部，期待其提早修法通過，延長補辦登記受理截止日，本局並於修法後配合協助宣傳，發布新聞稿，適時辦理輔導說明會。

(三) 公司登記業務

1. 本府於 105 年 7 月 1 日接辦經濟部委辦之本市轄區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5 億元以下之公司登記業務，並提供民眾多元申辦管道，如臨櫃受理、一站式、郵寄等申辦管道。截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公司登記總家數達 5 萬 8,938 家，與去年同期 5 萬 6,597 家，增加 2,341 家，成長率為 4.14%。公司登記成長率及家數如下：

單位：家

類別	106 年 1 月	107 年 1 月	增加數	成長率
公司登記	56,597	58,938	2,341	4.14%

2. 擴大公司登記速件櫃台服務項目：持續提升登記服務效能，自 106 年 10 月 16 日起，擴大開放公司變更、解散等案件隨到隨辦服務項目計 73 項（有限公司 37 項、股份有限公司 36 項）。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已核准 4,693 件速件案件，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3.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公司登記治安顧慮行業家數為：按摩業計 39 家、美容美髮業計 278 家、飲酒店業計 165 家、傳統整復推拿業計 30 家、瘦身美容業計 206 家，共計 718 家。

4.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公司登記特定行業計 448 家（其中視聽歌唱業計 197 家、特種咖啡茶室業計 47 家、舞廳業計 16 家、舞場業計 20 家、酒家業計 83 家、酒吧業計 59 家、三溫暖業計 23 家、夜店業計 3 家）；資訊休閒業計 160 家。

（四）電子遊戲場業登記情形

依據中央法規「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及「桃園市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辦理電子遊戲場業登記，合法登記應符合：

1. 營業場所陳列之電子遊戲機為經濟部電子遊戲機評鑑委員會議評鑑分類及公告之電子遊戲機。

2. 完成商業或公司設立(變更)登記：依商業登記法(公司法)、「桃園市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桃園市特定行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登記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核准登記為電子遊戲場業。

3. 取得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於申請商業或公司登記時，併同申請電子遊戲場業營業級別證，經核准後始得營業。

4. 截至 107 年 1 月底止電子遊戲場業計 48 家（商業 43 家、公司 5 家）。

（五）簡政便民服務措施

本局與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桃園市記帳士公會、桃園市會計學會及桃園市稅務代理人協會合作，提供稅務法規等專業諮詢。為解決民眾在申辦工商登記所遇相關問題，設有免付費電話 0800-056880 供民眾使用。

五、公用事業科業務

(一) 自來水計畫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計畫

為照顧本市無自來水地區居民，本府於 103 年起編列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經費，106 年及 107 年度各編列新臺幣 5,000 萬元配合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地區計畫，補助本市民眾申裝自來水。106 年度共補助 31 案，受益戶數計 134 戶。107 年度計畫截至 1 月 31 日止共補助 16 案，受益戶數計 101 戶。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106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新臺幣 154 萬元(含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 100 萬 1,000 元)，共補助 116 戶。107 年度計畫總經費為新臺幣 446 萬元(含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 290 萬)，截至 107 年 1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計 35 件，將依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繼續受理民眾申請。

(二) 智慧節電計畫

1. 住宅部門、服務業部門及機關部門節電措施

- (1) 推動機關學校汰換 LED 燈具共 38,044 支，機關空調及冰水主機保養改善約 130 台。
- (2) 辦理水銀燈落日計畫，汰換 21,366 盞高污染水銀路燈。
- (3) 辦理桃園市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補助汰換節能燈具金額共新臺幣 512 萬元。
- (4) 推動本市 495 里配合里佳節活動推廣節電活動。
- (5) 辦理 106 年桃園市公寓大廈暨智慧節電社區評選活動，本市共 44 間社區進入複選，提供總獎金新臺幣 110 萬元。
- (6) 辦理「桃園市服務業節電參與式預算推動計畫」，輔導本市 9 間服務業公會，提供總獎勵金新臺幣 150 萬元。

2. 夏月節電縣市競賽

本市於 105 年配合經濟部推動夏月節電計畫，並於 106 年獲節電優良縣市及獎金新臺幣 300 萬元。辦理「桃園市 106 年度夏月節電節能示範推廣案」，針對住宅、服務業及農林漁牧部門辦理相關節電措施，指標分為「資訊揭露與分析」、「法令管制與規範」、「政策支援與溝通」、「輔導措施與獎勵」、「氛圍建構

與推廣」、「夏月節電成效與推動」等總計 27 個工項。預計 107 年初提送執行成效報告，爭取節電績優縣市新臺幣 1,000 萬元補助款。

3. 節約能源行動計畫

本府訂定「桃園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節約能源行動執行及成效考核計畫」，期程為 106 年至 108 年，針對本市各局處、區公所及學校進行節電管考工作。106 年本市於各縣市評比為節電績優第三名。

(三) 再生能源發展計畫

1. 推廣再生能源補助計畫

本府已於 107 年 1 月 17 日經經濟部能源局核定 107 年度「桃園市政府推廣再生能源補助計畫」，核定經費為新臺幣 400 萬元，計畫工項將沿續 106 年度計畫持續盤點本市資源，進行再生能源設置可行性評估及意願調查、研擬本市再生能源推動策略、規劃辦理多場次推廣活動。

2. 公用屋頂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計畫

依據「105 年度桃園市市有公用屋頂房舍屋頂標租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本市 107 年 1 月 31 日前已設置 118 處公有屋頂房舍太陽光電設置，總設置容量為 1 萬 3,097 峰瓦 (kWp)。

3. 太陽光電補助計畫

本市於 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2,500 萬元經費辦理太陽光電補助，共補助 74 件案場，總設置容量達 5,341.195kW，預估年發電量約 520 萬度，可供應約 1,400 戶家庭年用電量，年減碳量約 2,750 公噸，並於 107 年持續編列新臺幣 2,500 萬元經費辦理「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針對桃園市轄內非公有之合法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進行補助，每案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99 萬元，本局於 107 年 1 月 2 日上午 10 時開始受理申請，截至 1 月 31 日共收件 104 件，符合資格 88 件(正取 60 件、備取 28 件)。

4. 推動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計畫

依據「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 25 條」，本市於 106

年 1 月 19 日公告契約容量達 5,000 瓩以上之指定電力用戶應於適當場所設置再生能源，於 107 年 1 月 31 日已有 15 家配合設置，累積設置量達 2 萬 521 瓩。

(四) 加油站設置及管理工作

1. 至 107 年 1 月底止，核准加油站數 309 站，歇業站數 39 站，停業站數 12 站，籌建中加油站 6 站，現經營加油站數 258 站。另自用加儲油設備設施至 107 年 1 月底止，已核准使用共計 56 家，同意籌設尚未完成核准使用共計 3 家。(以上資料均為滾動式檢討)
2. 液化石油氣重量查核、價格揭示及氣源流向業務，至 106 年度 12 月底共計查核本市瓦斯行計 169 家次，重量查核均合格。107 年 1 月底前計查核 20 家次，重量查核均合格。

六、市場科業務

(一) 2017 市集繁星計畫

1. 透過專家學者成立輔導團診斷輔導及改善，計有「中壢興國市場」、「中壢觀光夜市」、「八德市場」、「大湳市場」、「大園市場」、「桃園觀光夜市」及「新明市場」等 7 處傳統市集及 30 攤樂活名攤獲得經濟部認證。
2. 為行銷傳統市場及觀光夜市特色美食，辦理「桃園有好市・市集名攤競賽」，106 年度共計 164 攤報名競賽，評選出「金食獎」、「銀食獎」及「銅食獎」等 16 個獎項，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於市府頒贈獎座及高達新臺幣 30 萬元的競賽總獎金。
3. 辦理中壢觀光夜市「仲夏夜音樂會」、桃園觀光夜市「30 週年慶」促銷活動，並結合龜山文化夜市、八德興仁夜市辦理聯合促銷活動，有效提升市場知名度及攤商營業額。

(二) 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計畫

1. 106 年度編列新臺幣 4,000 萬元預算辦理市場硬體改善工作，修繕本市 12 處公有零售市場及夜市，主要工程包括增設監視系統、廁所及化糞池整建、外牆拉皮及加強照明設備，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 1 日開工，預計於 107 年 2 月 10 日竣工。
2. 107 年度編列新臺幣 4,000 萬元預算辦理市場硬體改善及耐震

能力補強工作，主要辦理包括空調系統改善、既有管線維護、門窗更新、漏水及排水溝改善等工項，並向經濟部爭取「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補助，辦理永和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及南門、大園及龍潭等3處公有零售市場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以期改善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購物環境。

(三) 東門市場新建暨永和市場攤商安置計畫

1. 為因應永和市場大樓將配合捷運綠線 G08 站計畫拆除，及安置原市場攤商，市府逐年編列新臺幣 7 億 7,210 萬 4,460 元預算，興建東門公有零售市場，因歷經 3 次流標，遂召開流標檢討會並依會議決議採減項發包後續擴充方式招標，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 13 日決標予國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 11 月 13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底前竣工，各樓層用途如下：

(1) 地下 1 至 3 層：停車場。

(2) 地上 1 至 4 層：攤商區。

(3) 地上 5 層：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設施。

2. 因永和市場需配合捷運 G08 站規劃搬遷，為安置永和市場攤商及東門市場舊攤商，爰辦理桃園區東門市場新建工程供攤商進駐使用，未來俟捷運 G08 站竣工後，永和攤商得依其意願遷回並配合商場經營型態；有關攤商訴求市場樓層數、攤位面積大小、停車位數量等建議以及其他臨時安置地點、退場機制領取補助等方案，本局已列入滾動式檢討，將依據東門市場新建工程進度不定期召開說明會。

(四) 中壢第一市場興建工程

1. 中壢第一市場，本府分 5 年編列新臺幣 5 億 5,000 萬元預算，將興建地下 4 層樓及地上 6 層樓之智慧綠建築現代化綜合大樓。該市場已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辦理開工動土典禮，106 年 12 月 13 日工程契約開始履約，工期 810 日曆天，預計於 109 年 2 月底竣工。106 年 12 月承攬廠商開始拆除建築物內部原有裝修部份，107 年 1 月開始拆除原有建築物，預計 107 年 2 月拆除至地上一樓。

2. 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下 1 至 4 層樓為汽機車停車場，地上 1 至 3 層為攤商集中區，地上 4 層為委外招租樓層，地上 5 至 6 層為客家文創空間。

(五) 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1. 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編列預算總計新臺幣 6 億 1,644 萬元，為地上 5 層及地下 2 層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5,238 坪，目前規劃各樓層用途如下：地上 1 層為超級市場及客家文創市集，地上 2 層為超級市場，地上 3 層為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地下 1 層為社企中心及停車空間，地下 2 層及地上 4、5 層與頂層為停車空間。
2. 本案已完成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後續辦理工程上網招標後續俟空間需求評估確認後，辦理工程上網招標，預計於 107 年初開工，108 年底前竣工。

(六) 辦理 2018 年農業博覽會美食專區

1. 為配合本市 2018 年農業博覽會，及推廣本市特色美食及名攤名店，於農博場區內設置美食專區，並規劃共食休憩區供民眾用餐。
2. 本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決標予醇藝媒體廣告行銷有限公司，於 107 年 2 月 1 日公告招商辦法，2 月 5 日至 2 月 26 日受理攤商報名，並於 3 月 15 日前公告錄取名單。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產業發展業務

- (一) 定期召開工業區業務聯繫會報，提供中央、地方政府及工業區三方討論平台，藉以了解各工業區現況及建議事項，據以改善生產及投資環境、提升本市產業能量。
- (二) 未來仍持續推動產業轉型觀光工廠，整合科技應用於觀光工廠服務體驗中，注入新活水以提高觀光工廠附加價值，帶動產業發展。
- (三) 為持續推動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專案、推薦企業登錄創櫃板、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等中小企業輔導措施，並且成立輔導團進廠輔導產業朝綠色低

碳及智慧化轉型，以鼓勵企業投入創新研發，扶植在地企業穩定成長。

二、招商業務

- (一) 桃園市為「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示範場域，爰將以行動生活、人工智慧、自動駕駛、AR/VR、物聯網等產業之國內外代表性廠商為招商目標，將規劃赴歐美拜會相關產業代表性企業，介紹本市投資環境及政策方向，期能帶動歐美企業赴本市投資設廠。
- (二) 本府將前往新南向政策目標各國，實地參訪具指標性企業與創新場域設施及辦理招商說明會，配合中央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引進潛在投資廠商。
- (三) 為行銷桃園市之投資環境優勢(如完整產業供應鏈、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桃園航空城計畫等)與投資商機，並推廣本市之獎勵投資補助相關措施，本年度將辦理國內外招商相關會議、論壇等，使潛在投資企業了解並掌握利基，藉以吸引國內外優質企業到本市投資設廠，提升本市整體投資、技術合作及經濟發展。
- (四) 製作包含中文、英文、日文及東南亞語言版本之桃園市新版招商手冊及影片，使本府辦理對外招商引資工作時，能強而有力地行銷本市整體投資環境、各項招商服務與實績，讓國內外產業、企業及民眾能簡單明瞭地獲得相關資訊並掌握本市之投資機會，以作為各企業進駐之參考。
- (五) 持續透過「桃園投資通招商網」協助投資廠商即時掌握投資商機並吸引潛在投資廠商進駐；另透過本市投資服務中心單一窗口提供投資廠商全方位協助，提供法規及行政程序諮詢、排除工商投資障礙，積極協調相關局(處)共同協處各項投資困境，順利設置工廠、商場，藉以提升投資服務品質及招商實績。

三、商業發展業務

- (一) 為促進商圈發展，凝聚店家共識，將整合各方面資源，以適當的補助與建設，提升商圈經營層次與知名度，以提升商圈能量。
- (二) 結合本市商圈並整合本市婦幼展、購物節、金牌好店、金牌好

禮等活動資源，媒合通路，拓展對外商機，以行銷桃園在地產品。

- (三) 持續加強管理特定行業，輔導未登記公司或店家合法登記並投保足額公共意外責任險，以保障消費者及合法店家權益。
- (四) 持續輔導企業經營者及製造商建立正確商品標示概念，以維護企業經營者信譽，保障消費者權益。
- (五) 確實執行公司法管理查核作業，以期降低對國家經濟潛在的危害與保障社會交易安全。

四、工商登記業務

- (一) 提升登記櫃台服務效率：持續積極簡化行政作業流程，擴大登記隨到隨辦服務項目，提升服務品質。
- (二) 優化申辦櫃台服務設施：以智慧電子顯示器揭露櫃檯服務人員姓名、櫃檯號碼、叫號資訊等，並即時宣傳本府重要資訊及政令宣導，同時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參採意見改善服務，以爭取政府服務品質獎為目標。

五、公用事業業務

- (一) 為落實本市推動再生能源，於今(107)年度成立綠能辦公室，針對本市盤點之再生能源開發潛能及可優先設置區塊，優先推動相關再生能源計畫，同時藉由普及再生能源知識，讓地方民眾共同參與，規劃因地制宜做法，提昇民眾參與誘因，並設置專責推動單位，以期落實並推展各種再生能源裝置，達到增加本市再生能源發電比例之目標。
- (二) 經濟部刻正籌備 107 年至 109 年推動「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3 年計畫，促進住宅、服務業、機關及農業部門節電，結合各地方政府執行，本市預計爭取總經費新臺幣 6 億 4,600 萬元，計畫書已由經濟部審查完成，經費尚待核定中。
- (三) 持續辦理加油站申設及管理相關工作，並落實液化石油氣重量、價格、流向查核，提供消費者相關透明液化石油氣資訊，以維民眾權益。
- (四) 持續滾動式檢討民眾陳情反映案件，並逐年編列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補助經費新臺幣 5,000 萬元，逐步提升本市自來水接

管率，改善民眾用水品質。

- (五) 為廣泛設置太陽再生能源，打造低碳城市之優質居住環境，並帶動再生能源產業發展，本局未來將持續推動相關計畫，提升本市再生能源裝設率，達成節能減碳之低碳綠色城市。

六、市場業務

- (一) 持續依市場自治組織及攤商修繕需求，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設備改善及耐震能力補強等工作，以強化轄內市場使用安全性。
- (二) 賡續辦理中壢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東門公有零售市場及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等新建工程計畫，改善傳統市場經營模式，以提升商業品質及營造優質購物環境。
- (三) 持續執行年度市集繁星計畫，藉由專家學者深度輔導，輔以經營管理、食品安全課程、經濟部認證優良市集參訪及名攤競賽、主題促銷活動等軟體規劃，整體提升市集攤商競爭力。

參、結語

以上謹就本局 106 年 10 月 1 日至 107 年 1 月 31 日執行業務概況簡要報告，爾後本局全體同仁將持續秉持為民服務的理念，積極改進及推動各項行政革新為民服務措施，並以顧客為導向的服務態度努力執行各項業務。

**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批評指正，
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謝謝！**

【附錄】經濟發展局各科室主管名單及聯絡方式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局本部	局長	朱松偉
局本部	副局長	陳文德
局本部	主任秘書	郭裕信
局本部	專門委員	熊勇智
局本部	專門委員	劉怡伶
產業發展科	科長	簡偉崙
招商科	科長	游慧玲
商業發展科	科長	廖振宏
工商登記科	科長	王秀梅
公用事業科	科長	江信潔
市場科	科長	林坤德
秘書室	主任 (專門委員代理)	熊勇智
會計室	主任	蘇智穎
人事室	主任	黃姬荼
政風室	主任	李孟釗